

## 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退还公告

依据《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加强建筑工程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和质量保证金管理的通知》（盐建建筑〔2017〕15号）的规定，东台市万水清华12#、13#楼工程自竣工后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装修工程的2年缺陷责任期已过，开发方提出申请返还质量保证金的50%，现依法予以公示，公示日期2024-6-2至2024-6-9在公示期满如无质量异议，我单位将办理该工程质量保证金返还手续。

质量保证金返还举报电话：0515-85214516

举报地址：广场路8号东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10楼1015室

工程名称：万水清华12#、13#楼

建筑面积：20871.12平方米

工程地址：东台市龙晶花园西侧

建设单位：东台市金东置业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南通市永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竣工时间：2021-1-17

